

学校的理想装备

电子图书·学校专集

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

《关于书的书》一书的故事

**E-BOOK**  
内容资料 非商业

## 前 言

一位哲人说过：“读一本好书，就是和许多高尚的人谈话。”青少年正处于人生的十路口。他们的健康成长，离不开优秀书籍的引导。同时，青少年时期也正是求知旺盛的时期，他们渴望在学好课本知识的同时，还能阅读一些课外读物。可是读什么书？怎样读书？许多同学常常感到困惑，这套丛书，正是为解决这些问题而编写的。

丛书共 10 册，分别是：“书的知识”、“书的趣闻”、“书的格言”、“读书的故事”、“名人谈读书”、“书迷谈书”、“中国著名图书”、“读书方法”、“怎样写读书笔记”、“读书和图书馆”。包括了关于书的方方面面知识。

知识性、指导性和趣味性结合是这套丛书的特点。知识性说的是书中不仅介绍了书的历史、书的知识等以前大家很少接触的内容，而且汇集了古今中外的读书名言、故事，可以扩大同学们的知识面；指导性指的是书中选有“读书方法”、“怎样写读书笔记”和“中国著名图书”等内容。它不仅能帮助大家选择优秀的图书。又能使大家找到读书的捷径。此外，丛书不仅语言生动，而且介绍了大量有趣的读书故事和书的趣闻，使本书具有较强的趣味性和可读性。

本书的编写得到了广西民族出版社总编辑韦琮瑜、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编辑张安平、开明出版社编辑黄炯相、长征出版社编辑刘志军的支持和帮助，这里一并表示诚挚的感谢！

本书编委会

## 狱中学《尚书》

黄霸是西汉人，他少年时学习十分刻苦，不论盛夏酷暑，还是冰天雪地，都不间断学习，20岁时中了进士。汉武帝末年，他做了河南太守。在任上，他实行宽民利农的政策，把地方治理得井井有条，深得百姓的爱戴和拥护。他因政绩突出，名声大震，被召到朝廷做官。

汉昭帝死后，刘询接位为汉宣帝。第二年，宣帝为了宣扬汉武帝的功绩，以表明自己尊敬祖先的心愿，准备为武帝建一座庙堂。宣帝把这件事交给大臣们去讨论。大臣们都知道宣帝好大喜功，于是一片赞同之声。但是，也有一个叫夏侯胜的大臣站出来反对。他慷慨陈词道：“陛下，武帝在扩大领土方面于国家有奇功，但国家的财力、物力也因此几乎耗尽，老百姓更加贫困，这时正需要休养生息，所以，臣以为不该为武帝立庙堂。”

夏侯胜的话刚一说完，众大臣纷纷责备他对先帝不敬。夏侯胜据理力争，他说：“作为皇帝的大臣，应该坦率地说出自己的意见，这才是尽忠。我这样做了，即使被处死，也决不后悔！”众大臣更说他大逆不道。

当时只有黄霸对夏侯胜的话毫不动怒，一声不吭。汉宣帝大为震怒，立即下诏将二人关进大牢，并准备斩杀这二个“大逆不道”的臣子。

夏侯胜是一位忠臣，更是一位饱学之士，他尤其精通《尚书》。黄霸与夏侯胜关在一个监狱里，他就利用这个机会向夏侯胜学习，并拜他为师。

一天，黄霸诚恳地对夏侯胜说：“您对《尚书》的研究很深刻，请您教我学《尚书》好吗？”

夏侯胜入狱后一心等死，情绪十分低沉，听了黄霸的话后，苦笑道：“你我都是犯了死罪的人，说不定明天就会被砍头，你还有什么心思学《尚书》呢？再说，学了又有有什么用？”

黄霸说：“孔子说过，‘朝闻道，夕死可矣！’（早晨听到治国平天下的大道理，晚上即使死了也无遗憾！）如果一个人能在生前多学一些东西，那么死的时候也会心满意足，无怨无悔了！”

一席话感动了夏侯胜，于是振作起来，并同意收下黄霸做自己的学生。就这样，黄霸在狱中开始向夏侯胜学习《尚书》。黄霸学而不厌，刻苦认真，终于在狱中把深奥难懂的《尚书》吃透了。夏侯胜诲人不倦，在教黄霸的同时，既温故知新，同时又悟出了许多新见解。

三年后，他们俩人都被释放出狱了。这时俩人的学问都大有长进。

## 车胤囊萤

车胤是晋代人，他出生于名门豪族，后因故家道衰落，变得一贫如洗。家庭的重大变故，给车胤的学习带来了极大的困难，但他并不在乎这些，还是一如既往地刻苦学习，常常废寝忘食，经常要父母提醒。有一次，他父亲的一位朋友上门拜访，闲谈之中，发现坐在窗前的车胤一直在专心地读书，并没有因他的到来和交谈而分心。他想考验一下车胤是否真的注意力集中，就喊了一声车胤的名字。可是车胤仍然纹丝不动地坐在那里读书，头也没有抬一下，根本没有听见他的喊声。这位朋友见车胤读书这样专心致志，便高兴地对他父亲说：“您这孩子学习专心，应该让他多读点书。”

父亲听了很高兴，从此便亲自指导车胤学习，车胤因此进步很快。但是由于家境贫寒，无法为他创造更好的学习条件，有时连饭都吃不饱，哪有钱去买油点灯呢？车胤和他的父亲为天黑不能读书都十分苦恼。

有一年夏天，天渐渐地黑了。车胤吃了晚饭后，就搬了个板凳坐在门前的晒谷场里，一边乘凉，一边背诵着白天所读的书。当车胤正背得起劲的时候，突然，一只闪着亮光的萤火虫从他眼前一飞而过。他并没有在意，而是继续背他的书。可是，没一会，另一只萤火虫又飞来了，并且老是在他眼前转来转去，尾巴上的亮光还一闪一闪呢！于是车胤顺手拿起蒲扇对准萤火虫猛地一拍，这只萤火虫一下跌到了地上。车胤拾起地上的萤火虫，放在手掌上，他发现萤火虫并没有死，它的屁股还在一闪一闪地闪光呢！对着这只萤火虫，车胤心里突然一亮。

他一下子变得高兴起来。他立即跑进屋里，找了只透明的袋子，小心翼翼地把手里的萤火虫放进袋子里，然后就跑到屋后的半山腰，一看，哇，好多萤火虫！星星点点的萤火虫在漫天飞舞，这可乐坏了他。他尽情地捉呀，捉呀：一只，两只，三只……把它们放在袋子里，再扎住袋子口，回到家中，把袋子吊在案前，利用它埋头学习。从此以后，只要有萤火虫，车胤都要去捕捉一些来当作灯使用，利用晚上宝贵的时间来学习。

车胤就是在这盏世界上独一无二的“灯”下，孜孜不倦地学习，终于成了一个学识渊博的人，他一生做过太守（地方最高行政长官）、吏部尚书（掌握官吏任免考选的最高长官）等职，“囊萤”的故事也被后世传为佳话。

### 孙康映雪

一个雪后的冬夜，大地一片洁白。雪地里，一个衣着单薄的男孩双手捧着书本在拼命地读呀，读呀。

这个男孩是谁呢？原来他叫孙康，出生于一个穷人家。由于家境贫困，为了维持生存，小孙康得帮家里干些农活，每天都要上山砍柴，下地种田。白天忙了一整天，尽管很累，可他心里还是惦记着读书，总是想办法利用一切空闲时间来学习。白天还好办，可是一到了天黑，他就没办法再读书了。因为家里穷，连维持生活都有困难，哪有什么剩余的钱来买灯油供他读书呢？尤其是在冬天，白天时间短，天又黑得早，亮得迟，大量的时间都在黑暗中白白地浪费了。孙康觉得这样太可惜，但又想不出什么好办法来解决，怎么办呢？他就只好白天挤时间读书，利用晚上来背诵白天所读过的书的内容。

一年深冬，天已经黑了下來，孙康和以往一样，吃罢晚饭，背完白天所读书的内容之后，就洗脸上床了。不知过了多久，他突然醒了过来，当他把头侧向窗户一边时，发现窗缝里透进光亮。孙康以为天亮了，就一骨碌从床上爬起来，连忙穿上衣服，准备利用早起的这点时间来多读点书。

可是，等他走到门口把门一打开，顿时觉得一股寒气迎面扑来。向外一看，哪里是天亮了，原来是一片白茫茫的大雪。白雪把周围的山川原野、林木房屋披上了白衣服，才使得四周这么亮。附近的一切都映入了他的眼帘，好像白天一样。

“原来如此！”孙康心想，“这雪光不就是一种很好的光线吗？我可以利用它来读书呀！”想到这里，孙康立即回房取书，同时拿着一张小凳子，

来到房外，坐在场地里读起书来，哟，还看得真清楚呢！他越读越来劲了。

刺骨的寒风吹着白雪，冻得他直打哆嗦，实在忍受不了，他就起身跑一跑，跳一跳；手指冻僵了，他就不住地搓，把一双冻得通红的小手放到嘴前哈着热气，然后继续读起来。

以后，每逢有雪的夜晚，孙康就从不放过，有时竟通宵达旦，直至鸡鸣。因为他珍惜时间刻苦学习，后来终于成为了一名很有名的学者。

## 悬梁刺股

秦国是战国七雄，也最强盛的国家之一。是联合起来抗秦国呢？还是依靠秦国来保存自己，其它六国诸侯都不能不考虑这个问题，于是出现了“合纵”和“连横”两种主张。“连横”就是中原诸侯应当跟秦国建立良好的外交关系，造成东西联盟的局面。从地理上看，东西连成一条横线，所以叫“连横”。中原诸侯应当联合起来共同抵抗西方的秦国，造成南北联盟的局面。从地理上看，南北合成一条直线，所以叫“合纵”。就在这种时势下，出来两个能说会道的政客，借着合纵连横的事儿，东游西说，出了大名。

苏秦是借合纵出名的政客。他是洛阳人，本来没有一定的主张，合纵也好，连横也好，他只打算凭着一张能说会道的嘴，弄到一官半职就行，不论哪个君王，只要给他官做，都可以做他的主子。他想去见周天王，可是人家在天王跟前不推荐他，他就改变了主意，上秦国去了。谁知道秦惠文王自从杀了商鞅之后，就不大喜欢外来的客人，苏秦碰了个软钉子。不过苏秦并没有死心，还想叫秦王用他。他费了好多工夫，写了一封帮秦惠文王并吞列国的信。他把这封长信献给秦惠文王。秦惠文王草草地看了看，就搁在一边。苏秦在秦国耐着性子等了一年多，家里带来的盘缠都花了，身上的衣服也破旧了，眼看着再呆下去，吃饭住店的钱也没有了，他只好回家去了。

苏秦一心想升官发财，就开始研究起兵法来了。有时候念书念累了，眼皮粘到一块儿怎么也睁不开。他气急了，骂自己没出息，拿出锥子在大腿上刺了一下，当时血都流出来了。这一下子，精神可来了，接着又念下去。有时，苏秦因为太累了，就扑在案头上打瞌睡，他自己生自己的气，就想办法不让自己打瞌睡。他拿根绳子一头吊在房梁上，一头拴住自己的头发，他脑袋一扑到案头上去，那根绳子就把他揪住。这样，脑袋一顿，头发一揪，就把他揪醒了。他这么悬梁刺股，苦苦地熬了一年多工夫，居然也读熟了姜太公的兵法，记熟了各国的地形政治情况、军事力量。为了将来当说客的时候好迎合诸侯，说动他们重用他研究了诸侯的心理，苏秦觉得自己做官的资本准备得差不多了，跟他兄弟苏代、苏厉商量，说：“我的学业已经成功了。天下的富贵只要我一伸手就能拿到。要是你们能给我凑点盘缠，能让我周游列国，等到我出头了，我一定推荐你们。”他又把姜太公的兵法和中原列国的形势讲给他们听。他们被他说服了，就拿出钱来送他动身。于是苏秦带足了盘缠，出门往燕国去了。

苏秦一心当官的抱负未必可取，但他悬梁刺股的精神却是值得赞扬的。

## 王充拜师

王充是《论衡》的作者，他一生读了许许多多的书。

王充很小的时候就进私塾读书了。有一次，王充从私塾放学回家，远远地看见院子里站着许多人。他心里一惊，担心这几天病情加重的父亲出了事。他三脚两步走进屋去。一进屋就看见父亲床上盖着白布单，母亲正在旁边恸哭，他大喊一声“爸爸”，就扑了上去。从此，王充就失去了父亲，本来就很贫困的家庭更加困难了。家里只有母亲一人，生活没有依靠，再也拿不出钱来供他读书了。

第二天早晨，王充迈着沉重的步子来到学堂。老师正在吟诵着古诗。他轻轻地走到老师跟前，哽咽地叫了一声：“先生。”

老师回过头，看见王充眼睛红肿，也没有背书包，很是吃惊，就问：“出什么事了啊？”

王充说：“弟子要告辞先生了，望先生保重！”

听王充说明原因后，老师很为王充惋惜，送给王充几本书，鼓励王充继续读书。

王充辞别老师回到了家里，沉重的生活担子便落到了他的肩上。他白天出去干活，晚上就点起油灯读书。不久家里的书全让他读完了，可是书中有许多疑难问题还不能解答，他多么希望能有一个老师给他指导啊。不久，王充和母亲从家乡会稽迁到了洛阳。洛阳城里有许多书店。每天，王充都到书店去读书，读后把疑难问题记下来。从此，王充有了无声的老师。

当时，有名的史学家班彪在太学讲学，王充听说班彪的学识非常渊博，总想进太学跟随班彪学习。可是，太学是贵族子弟学校，一个平民子弟怎么进得去呢？王充为此苦恼极了。

王充决心向班彪请教，可是一连几次到班彪家去，都因衣衫破旧，被守门人挡在大门外。一天，王充又去拜见班彪，恰好班彪正从大门出来。王充一见班彪，倒地便拜，说：“弟子拜见老先生，请老先生收纳弟子。”

班彪看到这个青年人那恭敬急切的样子，就叫王充进去。经过交谈，班彪深感王充是个难得的人才，就推荐王充到太学学习。王充进入太学后，学习更加刻苦了。他经常向班彪请教各种问题，班彪也悉心教导这个虚心好学的学生。后来，王充更是拚命地读书，书读得多了，自然也就学会写文章了。

### 砍柴买书

葛洪从小死了父亲，家里很穷。他很爱学习，可是买不起书和纸笔。怎么办呢？他就上山砍柴去卖，卖了钱来买书和纸笔。

为了白天多砍一点柴，葛洪只好利用晚上的时间读书。他常常守着一盏小油灯，读呀，读呀，一直读到半夜。睡觉以前，他还要把读过的书抄在纸上，准备第二天砍柴的时候，带上山去温习。

抄书的时候，葛洪一点儿也不浪费，因为他知道买一张纸是多么不容易。他把字写得很小很密，正面写满了，反过来再写。就这样，葛洪一边劳动，一边坚持学习，学到了很多知识，最后终于成为晋朝一位著名的思想家和化学家。他的著作《抱朴子》一书，是后人研究晋代思想、文化、政治、经济、科技等不可缺少的典籍。

### 沈约背书

南北朝时期有一位大文学家叫沈约。沈约小时候家里很穷，唯一的爱好就是喜欢读书。自己买不起书，就去向别人借。为了借书，沈约跑遍了邻近的人家。

有一天，夜已经深了。母亲看到沈约的屋里还亮着灯，里面传出读书声，就走进沈约住的小屋，轻声对他说：“歇会儿吧，该睡觉了。”

沈约听话地吹灭了灯。等母亲走后，他又悄悄地把灯点着，继续读书。

过了些天，母亲见儿子的双眼布满了血丝，感到很奇怪，就留心观察，才发现了儿子的“秘密”。于是，每天晚上，母亲给沈约的灯碗添油的时候，都少倒些油。这样一来，点不了多长时间，灯油就耗尽了。油灯灭了，儿子就会早些休息了。

沈约发觉灯碗里的油少了，明白了母亲的意思。于是，他就白天抓紧时间读书；晚上，灯油点完了，他就默默地背诵白天读过的文章。慢慢地沈约读了很多书，一些重要的文章，还能一字不漏地背诵出来。

### 千里拜师

南朝齐梁时有一位著名的唯物主义哲学家和无神论者叫范缜。

范缜从小失去了爹娘，由哥嫂拉扯长大成人。他只在外边读了一点书，便失学回家挑起了生活的重担。可是他多么渴望学到更多的知识啊！白天，他一边放牛，一边看书；夜深人静了，他仍要就着微弱的桐油灯光，坚持学习。

年复一年，他一天天成长起来，学识渐渐丰富，求知欲也更强烈了。他盼望能得到一位大学问家的指导和教诲，可生在这穷乡僻壤，大学问家又在哪儿呢？有一天，他听一位老人说，沛国的刘御是个大学问家，于是背上干粮，换了一件最整洁的衣服，告别家乡和亲人，日夜兼程赶往沛国。

这一天，范缜终于来到刘御门下。到刘家的当天就担水、劈柴，见啥做啥，一有空就蹲在地上看书。刘老师见这小孩还算勤劳好学，便收下他做了学生。

范缜在刘御门下，半夜起床读书，天一亮就抢着做杂务活，上午听老师讲学，中午、下午又自动找活干，晚上学习常熬到深夜。一有不懂的地方就虚心向老师请教。起初他尽提那些老师不屑于回答的问题，慢慢的，他的知识增长了，提的问题竟时常把老师难住。原来看不起他的同学也不得不向他请教了。刘老师对他更是倍加赞赏，为有这样一位优秀的学生而自豪。

### 铁杵磨针

李白小时候，读书不太用功，有一次上学，见老师不在，就偷偷地溜回家。

在回家的路上，他看见一位白发苍苍的老妈妈，手里拿着一根铁杵，正在一块大石头上来回地磨。李白觉得很奇怪，连忙上前去问道：“老妈妈，您磨这个干什么？”

老妈妈回答说：“我想要把它磨成针啊！”

李白又问：“这样一根铁杵，得多少时间才能磨成针听？”

老妈妈说：“铁杵磨锈针，功到自然成。”

李白听了恍然大悟。第二天，他又到塾里读书去了。从那以后，他再也不旷课了。不论老师留下多少功课，他总是认真地按时完成它。

唐朝开元十一年间，年轻的李白在蜀中已经相当有名了。他渊博的学识，使许多人尊敬他。但他并没有满足，经常外出寻师访友，游览名山胜地，观察大自然的美丽景色，开阔眼界，丰富知识，提高艺术素养。这年刚立春不久，李白便带着书僮，身佩宝剑，从绵州来到万县。一住下，李白就向人们打听这里谁的学问高，谁藏的书多等情况；并不辞路远，常常去拜访一些饱学之士。李白怀着谦虚求知的态度，从一些有学问的人那里，学到了不少东西；同时也得到了不少罕见的书籍，于是就拿回客栈如饥似渴地学习。尽管这样，他还是不满足，认为住在客栈里，往来客人较多，影响他的学习，很想找一个安静的环境用心读书。

一天，李白散步来到一座山下，看见山的四周都是陡壁，只有一条能过一个人的石梯，斜着向山顶伸去。李白看了一会儿，就试着用手扶着石壁，慢慢地向上爬去。只听见书僮在下面让他快下来，李白往下一望，只觉心头发慌，两脚无力。

李白回到客栈，一夜不能入睡，隔壁间又不时传出一两声吵骂。李白想，这里如此不安静，怎能学习呢！山上的路既然很难走，必定没有多少人上去。如果能在上面找一个适当的地方学习，那真是太好了！第二天一早，李白又来到山下，当他上到山顶时，看到一块平台，他端详了一会，感到非常满意。李白就请人在这山腰上搭起草庐，然后把所有书籍、行李都搬到这里，专心致志，认真攻读。

后来，李白成了唐代著名的诗人。当地的人们为了纪念李白这位伟大的诗人和他那种刻苦学习的精神，就把这座山改名为“太白崖”，并在山下建立了一所书院，取名“白崖书院”，老师们经常用李白刻苦勤学的精神，鼓励学生努力学习。

### 挨饿读书

杜甫是唐代的一位大诗人，原先住在襄阳赵家巷，直到他爷爷杜审言考上进士，全家才搬走了。

杜甫出世的时候，全家人高兴得不得了。杜审言更是笑得合不拢嘴，他想：我儿子笨头笨脑不能继承祖业，如今有了孙子，这“传家”算是有继承人。小杜甫一周岁那天，按照本地风俗来抓“宝”，看看日后有啥出息。也巧，那一堆堆各色各样的“宝”，杜甫偏偏抓住一本《诗》不放。杜审言喜得连胡子都翘起来了。哪晓得杜甫不争气，到5岁还背不了一首短诗，只会撒娇、贪玩。杜审言窝了一肚子火，气愤地打了他两个嘴巴，罚他三顿不吃饭，说是“饿肚子心灵”。

说也怪，这一打一饿，真是把杜甫的心给折腾灵了。没过多久，他一口气能背5首诗；过了一年能背300多首；6岁能默写诗文；12岁就出了名。

原来，杜甫那次挨打受饿之后，立志继承祖传诗业，就发愤读书。他每天鸡叫三遍就起床，来到里把远的荒土岗上念书，太阳出来又回到书房苦读。久而久之，他来回踱步，把荒土岗的尖顶都碾平了。

### 点烛读书

北宋时的太臣寇准，当过宰相。寇准小的时候，常爱站在父亲身边，看父亲写诗作画。到了寇准6岁生日这天，父亲送给他一套笔砚。寇准高兴极了，马上磨好墨，铺开纸，趴在桌子上，照着父亲刚写好的一副对联，一笔一画地临摹起来。

父母看他写得那么认真，高兴得连连点头。父亲说：“从小立下志向，长大以后才会有出息呀！”

受了父亲的夸奖，寇准学习的劲头更大了。有时候，夜深人静了，他还点着蜡烛读书。

一天夜里，母亲睡了一觉醒来，发现对面屋里边有亮光，窗户纸上映出寇准读书的身影。母亲心疼儿子，怕他累坏了。第二天早上，她来到寇准屋里，只留下一支蜡烛，把剩下的全拿走了。

寇准发觉以后，急得直跺脚。没有蜡烛，夜里没法读书了，他真想哭一场。怎么办呢？他想啊想啊，终于想出了一个办法。

天黑了，他跑到仆人们住的屋里，伸出一双小手，甜甜地笑着说：“给我几支蜡烛吧！”

仆人们看他的样子特别可爱，都愿意给他蜡烛。寇准拿着蜡烛飞快地跑回屋去。这一来，他又可以点上蜡烛读书了。

寇准后来当了宰相。北方的辽国入侵中原的时候，他主张抗战，促使宋真宗上前线亲征，打败了辽军，成为一位受到后人尊敬的政治家。

## 盲人读书

明末著名诗人唐汝洵，一生写了1000多首诗，但谁也想象不到，他是一个双目失明的瞎子。

唐汝洵生下来的时候是很聪明的，3岁的时候，他哥就教他认识了好几百个字，读了好几本书。可是他在5岁那年，却不幸出了天花。后来病虽然好了，可是两只眼睛却失去了光明，成了瞎子。

起初，唐汝洵非常痛苦。过了一些时候，他安定下来了，心想：只要有坚强的意志，两眼看不见也照样能学习。于是，每逢哥哥读书的时候，他就坐在旁边用心地听，把听到的文章和诗一字一句地记在心里。唐汝洵还想了些别的办法加强记忆。他依照古人结绳记事的办法，在绳子上打上各种各样的结儿来代表诗句，他还用刀子在木板或者竹片上刻出各种各样的刀痕来代表文字。哥哥不在家的时候，他就摸着这些绳结和刀痕，大声地朗读。

唐汝洵用这些办法读了不少书，记住了不少诗。后来，他就学着作诗。作诗的时候，要是有人在身边，他就念出来，请人家帮他写在纸上；要是没有人帮他写，他就用结绳和刻刀痕的办法把诗记下来，然后再请人写到纸上。

唐汝洵就用这样的办法，作了将近1000多首诗，成了一个闻名天下的诗人。他刻苦学习，发愤成才的精神是多么感人呀！

## 旅行读书

顾炎武是明末清初有名的大学问家，精通天文、历法、数学、地理、历史，一生写了几十部书。顾炎武求学十分用功，他读的书特别多，不仅有历

史书，还有地理书、文学书，还有讲农田水利、矿产、交通等方面知识的科学技术书。到了 40 多岁的时候，他把家里所有的书都读完了，于是他就出外旅行，立志要读遍天下书。

在旅行的时候，顾炎武带着两匹马和两匹骡子，其中一匹马是骑的，另一匹马和两匹骡子都是驮书的。他骑在马上赶路的时候，也常常默背读过的书，要是有背不下来的地方，就立刻停下来，翻开书来温习。为了证明书的内容是不是正确，他常常进行实地调查，把调查来的知识和书上的知识互相对照。他每到一个地方，就忙着向当地的老年人请教，问他们哪里有险要的关口，哪里有山脉河流，从一个地方到另一个地方怎么走法，等等。要是从访问中得到材料和书上记载的不一样，他一定要亲自到那里去考察，把亲眼看到的情况注在书里，以后再进行研究，写成文章说明自己的见解。

### 爱读书的皇帝

元宏是南北朝时北魏的孝文帝，他好读书，骑马坐轿，都不忘讲道。他还有个很大特点，就是爱亲自写文书，好多是在马背上口说而成，成文后不用更改一字。自太和十年以后，朝廷的诏策都出自他一手。

梁武帝的第七个儿子梁元帝萧绎，自小酷爱读书。一次，他患了疥疮，怕苍蝇叮他发臭的伤口，就躲到蚊帐里读书。后来，他一只眼睛失明，另一只眼视力也很差，他就叫侍者读书给他听。他当皇帝后，不但读书如故，而且还有 10 余部共 400 多卷的著作。但他读书归读书，治国归治国，最后被西魏战败，亡了国。他下令焚烧古今图书 14 万卷，说什么：“读书万卷，犹有今日，故焚之！”又得出了这样一个错误结论。

唐朝的文宗皇帝，天天挤时间博览群书。有些人劝他不要因读书把身体搞垮了，误了国家大事。这位皇帝反驳：“若不甲夜视事，乙夜观书，即何以为君？”在他的带动下，整个朝廷一时读书气氛浓厚。

康熙是众多的读书刻苦的皇帝中的佼佼者。他不但读中国书，而且读外国书。他学习欧洲文字，几何学，数学，哲学，音乐。学几何学时，他花了近一个月的时间，攻下了全部定律。之后，又学起巴蒂氏的《实用理论几何学》来了。他由于重视读书，政绩也还不错。他开博学鸿词科、明史馆，编纂《全唐诗》、《康熙字典》等，为我国科学文化事业的发展作出一定贡献。

### 虚心好学的康熙皇帝

康熙帝很小的时候就刻苦读书。每天竟达 10 余小时之多。至青年时，经、史、子、集便滚瓜滥熟。特别可贵的是，他成年以后，在治理国家的实践中，知道了自然科学的重要，便苦学起自然科学来。据史书《正教奉褒》记载：他亲自召见外国传教士中明白自然科学的徐日升、张诚、白进、安多等人，请他们轮流到内廷养心殿讲学。讲学内容有：量法、测算、天文、历法、物理诸学。就是外出巡视，也邀请张诚等人随行，每天工作空闲的时候，到处讲学。

康熙帝虚怀若谷，认真学习，甚至还亲自演算，一丝不苟。西人张诚在给自己国家的报告中也说：“每朝四时至内廷侍上，直到日没时还不准归寓。每日午前二时间及午后二时间，在帝侧讲欧几里德几何学或物理学及天文学

等，并历法炮术的实地演习的说明，甚至有时忘记用膳……”

康熙帝还能向国内许多有学问的人请教，使自己的学问更精更深，特别是在自然科学方面更有造诣。他还接受数学家陈厚耀的建议，编纂了一本集当时数学之大成的百科全书《数理精蕴》。

### 功夫不负有心人

清代有名的考证学家阎若璩。小时候有口吃的毛病，说起话来结结巴巴的，不但话说不清楚，头脑也显得很迟钝。

阎若璩6岁时上学读书。一篇文章，别的孩子读几遍就能读熟背诵下来，阎若璩却要读上百遍，甚至上千遍还背不下来。但是阎若璩并不放弃。他想：俗语不是说“笨鸟先飞”吗？自己虽然比较笨，但多下些功夫，总可以赶上别的孩子们的。于是，他就一遍又一遍地用心读，不把文章读熟弄懂，决不罢休。就这样寒来暑往，几年时间过去，阎若璩终于在学业上有了明显长进。到了15岁的时候，他就熟读了不少的书。但是，他觉得自己的理解还不够深刻，心中既着急，又苦闷，常常恨自己的脑子笨。可又有什么办法呢？

一个狂风呼啸的冬夜，阎若璩又在思索书中的疑难问题。他一会儿在纸上写点什么，一会儿又抬起头来想问题。不知不觉已经到了后半夜，室内寒气逼人，炭火盆早就不知在什么时候灭了。但他还是毫无睡意，坐在桌前，全神贯注地思考着。突然，他觉着心中一亮，疑难问题想通了。阎若璩真是高兴极了，立即拿起笔，把自己的心得记录下来。

阎若璩找到了思索问题的捷径后，再遇到什么疑难问题都不怕了。这些难题都像窗户纸一样，一捅就破。这时候，阎若璩觉得自己的脑子变得特别聪明好使，一点儿也不笨了。

### 借书求学

明代著名的文学家宋濂从小就勤奋好学。

一天，浦江县的藏书家张齐轴正在书房看书，忽报有一位十四五岁少年求见。张齐轴叫人把这少年让进书房。只见他穿着朴素，因为天空下着雨，他带的又是一把破雨伞，身上被雨淋出了好几处湿斑。那少年就是宋濂，他是来向张齐轴借书的。张齐轴担心他把这本贵重的书弄得破旧，委婉地说道：“书是有，但刚被一个朋友借走了，真对不起。”宋濂一向诚实，他相信人家也是诚实的，就问道：“不知什么时候还您呢？”“那可不一定，早则三个月，迟则半年。”张齐轴淡淡地说。“那好。学生过了三个月再来看看。”宋濂没有体会到张齐轴这句不着边际的话，满抱着希望，告辞了藏书家。

三个月后的一天，天空下着雪，宋濂再次登上了张门。他因衣服单薄，冻得索索发抖，当他站到张齐轴跟前时，半天才叫出了“张先生”三个字。张齐轴客气地让宋濂在旁边坐下，并叫家人献了茶，把宋濂着实嘉奖了几句。可是当宋濂提起借《史记》时，他又作了巧妙的回答：“那位朋友尚未归还，再过三个月，你再来看看吧。”但他觉得这样回答有些过意不去，就转而说道：“这样吧，我这里有本《乐府诗集》，你先拿去看看。”宋濂虽然没有借到要借的书，但得了《乐府诗集》，高兴得向张齐轴一连鞠了几个躬。

又过了三个月，宋濂第三次上了张门。这天，烈日似火，人们都不敢出

屋，宋濂被晒得汗流浹背，气喘吁吁。那天张齐轴正在书房看书，他见宋濂这个样子，很是吃惊。但当他接过宋濂奉还的书，却发现完好无恙，甚至连汗水也未沾一点点儿。原来，宋濂是把书用油纸包好的。张齐轴觉得宋濂不但诚实好学，很有志气，而且又这样爱护书籍，就笑着开口说：“你来得正好，朋友刚把那本书归还，你拿去看吧！”说罢，当即从书架上抽出《史记》。

张齐轴还和悦地对宋濂说：“不要紧，你只顾看。如果需要其他书，只要我有，你尽管来拿好了。”

从此，宋濂发愤苦读，掌握了大量知识。他一生写了许多著作。

## 写在树叶上的书

一个寂静的夜晚，在江苏松江镇上，一位先生模样的人，带着几个肩扛锄头、手持铁锹的人，来到一个独家小院里，开始用力地挖起土来，一会儿就挖出了十几个罐子。

这先生模样的人俯下身子，随意打开了其中一个罐盖子，伸手从里面抓了一把东西出来。大家凑近一看，嗨，全是树叶！有人点燃火，只见树叶上全是密密麻麻的字迹。“太好了，太好了！简直是太好了！”大家高兴得热烈欢呼起来。

这位“半夜掘罐”的先生，就是元朝末年著名的学者陶宗仪。

陶宗仪少年时代很好学。因家里太穷，只得一边务农，一边自学。长大后，知识逐渐丰富起来，在当地已小有名气，但他并不满足。

于是，二十几岁时，他外出游学，到过许多地方，结交了许多朋友，还拜访了许多有名的老师。在名师指点下，他的写作水平有了很大的提高，但最拿手的还是书法。他拜书法家的舅舅为师，专习篆字，所以他的篆字是很有功底的。

当时国家政治腐败，老百姓纷纷外出逃荒。陶宗仪在朋友的帮助下来到了松江镇。

夏天，农民累了就到树荫下歇会儿，陶宗仪就和他们一起，给他们讲故事，讲得大家时而捧腹大笑，时而目瞪口呆，完全忘记了一天劳动的疲劳。

一天，大家听完故事都走了，陶宗仪仍坐在树下没有动。他在想：“要是能把这些故事都写成书，让更多的人能读到，那该多好！”

可是，兵荒马乱，纸张很贵。宗仪先生正在苦苦思索，突然，一阵风起，几片树叶随风而落，正好落在宗仪先生脚下。他望着脚下的落叶，忽然灵机一动：“唉、唐朝不是有‘红叶题诗’的佳话吗？我何不也学一学呢？”

他高兴极了，拾了一些树叶，跑回家取出砚台，提笔就在树叶上写了起来。一叶，两叶，三叶……

从此，宗仪先生每天都要捡回一些树叶，把自己所记得的，或从别人那里听来的奇闻异事都记在树叶上面，并压平、晾干。时间长了，树叶多了，他就把树叶放在一个罐子里，埋在院里的地下。就这样，宗仪先生持之以恒，写出的树叶装满了十几个罐子。

现在，宗仪先生在学生的帮助下，把罐子挖出来，再加以整理，编成书。这本书的名字就是《南村辍耕录》。

## 72岁的贡生

我国清朝初期著名的小说家蒲松龄，一生写了由490多篇故事组成的《聊

斋志异》。

19岁时，蒲松龄应童子试，考中县、府、道三个第一，补博士弟子员。19岁以后，蒲松龄考了多少次，一直没有考中进士。因为蒲松龄写文章喜欢收集，言古论今，这种自由、清新的文风同当时形式单一、死板的八股文是格格不入的。

考试失败，使蒲松龄十分痛苦，痛苦之余又拼命苦读，准备再考。这样三年一考，考啊，考啊，从20岁考到白发苍苍，考了50多年，赶了18场，已经72岁的蒲松龄，方才得到考岁贡生的机会。这是为老资格秀才准备的安慰赛。他总算考中了，做了贡生。亲朋好友赶来贺喜之时，蒲松龄摇晃着白头，心中悲喜交加。

蒲松龄家境贫困，成年后住在农舍里，这农舍没有墙壁，杂草丛生，用一块白木门板搭起一个铺位，这间冬冷夏热的破草屋，便成了他的卧室和书房。他常在灯下奋笔疾书，阅读和写作使他忘记了一切痛苦和不幸。25岁那年，他应好友李希梅的邀请，到李家去就读。从这时起，他就开始了短篇小说的写作。

蒲松龄特意装订了一个小本子，每天清早起来的第一件事，就是翻开本子的一页，标上日期；然后把这一天读过什么书，书上写有哪些特别精炼的文句和生动的故事，都随时记在本子上；到晚上临睡觉之前，再作一次检查。天天如此，一天不缺。

一天晚上，蒲松龄发现笔记本上出现了一页空白，回想起来可能是某天应酬太多，耽搁了规定的读书任务。他感到很痛心，便连夜补读了一本书，还写下了一篇读后感。当启明星升起的时候，蒲松龄才趴在书桌上，疲倦而又自足地入睡了。

蒲松龄迫于生计，四处奔波，白天不能看书，便在夜晚读书。一到晚上，他总是一卷书，一壶茶，一直读到深夜。有时半夜醒来不能入睡，就爬起来挑灯再读。所以家人好友都戏称他为“书呆子”。

读书求知，成了蒲松龄生命中不可缺少的一部分。到了老年，读过的书容易忘记，他便反复吟诵。后来他齿落耳聋了，但只要眼睛还有一线视力看书，就是他最大的快慰。

蒲松龄的一生，是勤奋苦读的一生。

## 谈迁写国权

谈迁是明代史学家，29岁那年，母亲病逝。在守丧期间，为了排遣心中的哀痛，他认真通读了陈建所著的《皇明通纪》，发现这本记录大明历史的书，见解肤浅，错误甚多。因此，他决定自己动手，写一部真实的明朝历史。为此，他花了27年时间，借阅了有关明史诸家的史书100多种，一本本地相互对证比较，一条条记录下来。他分门别类地进行综合研究，终于在1647年8月完成了书稿，共100多卷，有好几百万字，厚厚的一摞。

然而，就在当月的一天夜里，小偷潜入他家，把书稿全部偷走了。当时，谈迁已是55岁的人了。

可是，这沉重的打击并没有把谈迁打倒。他坚定地说：“我手尚在，我一定要重新撰写。”

为了重新收集史料，不论烈日如火，冰天雪地，他总是拄着一根拐杖，

弯腰驼背，艰难跋涉。他遍访各地藏书之家，恳求让他参阅一下有关书籍，然后拼命抄写整部头的书。经过4年的艰苦劳作，1651年，他终于又完成了书稿，取名《国榷》。

《国榷》完稿后，谈迁却心神不宁。原来，谈迁对明朝万历到崇祯这几十年的史实不甚清楚，在书中是个薄弱环节。谈迁想亲自去北京加以订正，可他实在太穷了，哪有路费啊！

1653年，有人去北京，请他一起去帮助做些文墨工作。谈迁得到了这千载难逢的好机会。

在北京，谈迁收集史料，几乎到了痴迷的地步。为了访问历史遗迹，他经常手拄拐杖，脚踏草鞋，登山涉水，他全然不顾。手上被拐杖磨出了厚厚的老茧，脚上时常打出血泡，到达目的地后，他就不停地向人们打听当年的历史和趣闻轶事，然后仔细地记录下来。对历史遗迹，他总要认认真真地考察清楚，连残垣断碑也不轻易放过。

他还到处访问明朝的皇亲、降宫、太监和门客等，向他们询问有关史实。

谈迁是个身份低贱的老秀才，借书翻阅资料时常被拒之门外。有时为了借到一本书，坐在人家门口等上一整天，但他并不在乎。

就这样，谈迁在北京用了两年多时间，尽了最大努力，收集了大量史料后，毅然决定南返。

回到家乡，谈迁花了大量的时间，终于将《国榷》订正完毕，全书108卷，500多万字。这是他用毕生心血换来的一部伟大著作。

## 考察著书

徐霞客是明代科学家，他几十年如一日地坚持考察，坚持记录，写下了一本名叫《徐霞客游记》的书。这本书记录了我国很多名山大川的情况，文字十分优美。

徐霞客从小喜读探险记游方面的书，从中了解到祖国大好河山的情况，决心长大后到各地去考察。

在他母亲的支持下，年轻的徐霞客开始考察了。那时候，没有现代化的交通工具，他到什么地方考察，全靠步行。他走的地方，常常是没有人去过的荒山野岭，经历了千难万险。

有一次，一场暴风雨刚过，山上泥石松弛，当他拨开藤刺正要向上攀登时，脚下一滑，连人带石滚进了汹涌的洪水中。他被洪水一直冲到大河里，经过奋力挣扎，好不容易抓住了岸边的乱草，这才死里逃生。

上岸以后，他就沿着河岸继续前进，终于到达了考察目的地。

又有一次，他走到一处十分陡峭的山崖边，前边没有路了，只好冒着生命危险，连滚带爬地溜到山脚下。

滑下山来，他饥寒交迫，想买点什么充充饥，可下山时，口袋里的钱弄丢了。

怎么办呢？他只好把身上穿的衣服，拿到镇上去叫卖，总算换来了一顿饱饭。饭后，他趁着夕阳赶快上路，一直走到天上星星眨眼，才到达目的地。

野外考察十分辛苦，徐霞客却不顾疲倦，坚持每天晚上记录当天考察的情况，从来没有间断过。有时候，白天走了100多里路，晚上很累了，他也要详细地记下当天的见闻，否则不肯休息。他有时在荒野中过夜，就在

燃烧的枯草、干柴边，坚持写游记。

51岁那年，一伙强盗把徐霞客的衣服、用具和钱财都抢光了，与他一起的同行们也受了伤。有人好心地劝他说：“你这么大了，还是回家吧。”

徐霞客却说：“做事怎么能半途而废呢？我带着一把锄头，到哪里都可以埋葬自己的尸骨。”于是，他安排好了受伤的同伴，又踏上了征途。

徐霞客就是因为有了这种坚强毅力和坚忍不拔的精神，才完成了他的《徐霞客游记》。

### 以勤补拙

清朝经学大师阎百诗，小时候反应十分迟钝，但他并不自暴自弃，而是以勤补拙，终于获得了成功。

幼年读书时，老师讲完后要求学生背诵。

聪明的学生读了几遍就记住了，资质中等的学生读十几遍也能背诵了，而阎百诗却不行。别人都背熟了停下来，他独自一人还在喃喃地念着。老师问：“都会背了吗？”其它学生异口同声地说：“会背了。”阎进诗虽不敢说“会背了”，但也知趣地中止了读书声。

老师要抽几个学生背诵。会背的同学巴不得叫着自己，而阎百诗却深怕老师点着自己的名，低头不语。老师偏偏点着了阎百诗的名，他红着脸站起来，说：“还没记住。”老师就叫其他学生背诵，他们都背得滚瓜烂熟。老师批评阎百诗读书不专心。

放学回家后，阎百诗又拿出书来读，读了上百遍，才略为上口。第二天，老师又叫他背诵，他背得疙疙瘩瘩，但总算背出来了。可这“疙疙瘩瘩”是用多少工夫换来的啊！

老师找他父母商量，劝他退学。因为他认为阎百诗不是念书的料。但阎百诗坚决不肯，他苦苦地哀求，老师才勉强同意留他一段时间。

为了继续在校读书，阎百诗放弃了几乎所有的玩耍时间。别的孩子在玩，他却在坚持学习；家里的人都入睡了，他还在灯下读书。他就是这样坚持不懈地，像乌龟那样“爬行”着。

阎百诗的身体本来多病，现在加上勤奋读书，体质越来越差。他的母亲不准他再学习，一听到读书声就加以制止。阎百诗没办法，只得不读出声音来，而靠暗记，又怕被母亲看见，就常常偷偷躲着读。

就这样，阎百诗刻苦攻读了整整30年。由于他勤奋肯学，所以学到的东西很多，学识十分广博，终于成了著名的经学大师。

### 好记性不如烂笔头

张溥是明朝时期一位著名的文学家，出生在太仓一个书香世家。他小时候天资比较差，尤其是记忆力，连一般的孩子都不如，常常是过目即忘。父亲看到他那副样子，叹息说：“吾辈家族无望也！”

张溥是个有志气的人。他知道自己记忆力不如别人，可他并不哀声叹气，而是努力克服这个缺点。

有一次，他偶然发现一篇介绍百遍读书方法的文章，张溥觉得这句话特别适合自己，心想：“人家读一遍，我读百遍，难道不行吗？”

从此，每天放学后，别的孩子出去玩了，张溥还在大声地背诵着文章。他天天不厌其烦地坚持着。口渴了，舀一勺凉水喝；嗓子哑了，就把声音放低一点……练了一段时间后，进步确实不小，差不多能连贯地背诵出文章来，他感到很高兴。

但是，与其他同学相比，还有差距。最明显的是，昨天背得挺好，可一觉醒来，又忘得差不多了。张溥十分着急，继续寻找方法。

一天上课，先生叫张溥背文章。开始几段，张溥背得还可以，可一会儿就背不出了，越急越背不出。先生很生气，以为他回家贪玩，就用戒尺狠狠地打张溥的手心，一会儿小手掌就红肿了起来。张溥没有哭，他不怨老师，只恨自己不争气。

打完后，先生又罚他回去抄这篇文章，要抄10遍，明天早上交。

回家后，张溥草草吃了点饭，就回到书房，点起灯，用红肿疼痛的手抄了起来。他边抄，边想，边哭，等抄完文章已是半夜了。

第二天早晨，他早早跑到学校，把抄好的文章交给先生。没想到，先生又让他背诵这篇文章。张溥硬着头皮背诵，没想到他准确流利地背完了。先生非常满意。

在回家的路上，张溥想：奇怪，是不是晚上抄了10遍的缘故？回家后，他决定把今天的作业用昨天的方法试一试。他先把文章通读一遍，然后开始抄，一边抄，一边在心里默诵。等抄完一遍后，他又大声朗读一遍，然后接下去再抄一遍。就这样，等他抄到第五遍时，自己觉得已能复述全文了。他还继续往下抄，当抄到第七遍时，他就不仅领略了文章意思，还能够熟练地背诵了。他高兴地说：“原来真是‘好记性不如烂笔头’呀！”

张溥终于找到了提高自己记忆力的办法。从此，他坚持不懈地努力，抄书、背书，靠着这种扎扎实实的功夫，学到了许多知识。

### 勤读“一锥书”

康有为是清朝末年著名学者。一次，他在香港参观访问中，意外地遇到了一位同乡人陈焕鸣。陈氏精通英文，才华出众，曾任中国驻日本公使馆的英文翻译，后弃官稳居于香港。他搜罗日本群书，藏于住所。在陈焕鸣家里，康有为看到了这些丰富的藏书。

从香港回来后，康有为在家里埋头研究经籍和公羊学，一度撰著《何氏纠缪》，批评今古经学家何劭公，认为批判不当，就将原稿烧了，是康氏对今古经学学术态度转变的起点。继而精研唐宋史及宋儒之书，博求旁征，每日读书以寸计。康有为读书的刻苦精神是十分动人的，他每天早上抱一批书，向桌子上一放，右手拿着一把锋利的铁锥子，猛力向下一扎，锥穿两本书，今天就读两本书，锥穿三本书，今天就读三本书，每天不读完这“一锥书”，决不休息。他目光炯炯，读书就像吃书一样，时间久了，眼皮也闭不起来，臀部也坐起了核刺，连续割治两次不愈，多年流水淋漓，给他带来很大的痛苦。

1882年5月，他去北京参加顺天乡试，秋天南归途中，特意游览扬州、镇江、南京，泛舟金焦二山、登北固楼，游明故宫，目睹往日繁华的扬州名园都变成了瓦砾场，只有几株环城的垂杨在秋风中摇曳。他站在明孝陵前倒地的石螭头上，抚摸着墓道旁的石人，俯视大江南北，见黎民百姓在饥寒交

迫中受煎熬，他感叹万分，心中深深为国家和民族的命运担忧。

路过上海时，他特意到租界的“十里洋场”兜了一圈、发现在堂堂华夏大地上竟然出现了“国中之国”的怪现象，康有为痛感国家主权的沦丧和中国人的奇耻大辱。同时也看到了它的繁华，觉得西人的治术有不少值得借鉴的地方。在强烈的时代感和民族的责任心的推动下，这个年仅 25 岁的青年人，开始跳出八股制艺的拘禁，向西方世界投去了更多探索的目光。

康有为大批购买外国书，学习借鉴国外的先进经验，并大讲西学，振奋精神，开始向西方寻找救国救民的真理。

康有为仔细地研读西书报纸，以及中国人写的外国游记，从中了解西方国家的政治制度、历史地理和人情风俗，还攻读了不少声、光、化、电等自然科学书籍，尤其是天文学、物理学和古地质学，对他产生了很大的影响。

### 毛岸英勤奋求学的故事

毛主席的儿子毛岸英从小就一心想学习，他算了算，一天学两个字，一年就是七八百个字啦！

一天，岸英买菜回来路过一家小书店，他轻手轻脚地走进店堂，看见满屋子摆了好多的书、画。他仿佛走进童话般的神奇世界，翻翻这本书，新鲜；看看那本书，也有趣。后来发现有一本很厚很厚的长方形的书，卖书的人告诉他，这是字典，是位不开口的先生。岸英像着了迷似的，心想，不开口的先生多好，要是我把它请在身边，碰到难字生词，翻一翻，它就告诉你，那多好，对，买一本！

“老板！这个不开口的先生要卖好多钱一本？”岸英满面笑容，兴冲冲地问。他心想，七八个铜板总可以了吧！

书店伙计伸出大拇指和食指：“不多！大洋 8 角！”

“8 角？”岸英有些吃惊，脸上充满希望的笑意赶跑了。

“8 角，就是 240 个铜板呀！”岸英吐了吐舌头，不忍释手地把字典放回原处，叹口气离开了书店，他下意识地摸摸口袋，袋里连一个铜板也没有。怎么办呢？从哪里搞钱呢？给“大黄牙”当奴隶，连饭都吃不饱，哪来钱？岸英苦苦思索了老半天，想不出一个办法。

他买回一篮豆芽菜，“大黄牙”丢给他 6 个铜板。他跑到隔壁弄堂里的一家馒头店里，把铜板递过去，习惯地说：“哟，来三只开花馒头。”他总是给岸青、岸龙各买一只，6 个铜板是三个兄弟的早饭钱。刚刚把三只开花馒头接到手里，他突然醒悟了似的退回一个，说：“退我两只铜板好啦！”

岸英是个有恒心的孩子，凡是想准了的事，他就一定下狠心办到，即使再饿再冷他也能忍受。他和岸青省吃俭用，大约两三个月的早晨没有吃早饭，总算积存了 200 多个铜板。他终于跳跳蹦蹦地走进书店，从袋子里倒出所有铜板，一边要书店伙计数钱，一边拿起《学生字典》翻看。

有了字典，兄弟三人像得了宝贝似的，可高兴啦！从此，岸英一有空就对着报纸查生字，还教岸青、岸龙学文化。

### 孙中山读书

中山先生很喜欢研究各种海陆地图，常常因为写书的需要，命人代为收

集购买。先生对世界地理特别是中国地理极为熟悉，所以在他写作《建国方略》时，提出了全国修建铁路 20 万里，公路百万里的伟大理想，以及疏导黄河，治理淮河的水利工程与如何建设各大港等一套完整的实业计划。从这一件事可以看出，中山先生的学问是广博而专精的。而其所以博且精，正是由于好学不倦获得的。

中山先生阅读书籍，经常有札记，即使再忙书本上也要写眉批。陈炯明炮击总统府后，中山先生的书籍几乎全部毁于炮火，也有少量散失。一位收藏过中山先生书籍的友人说，他有一册中山先生读过的《大学》，书头上有不少中山先生的亲笔批注。由此可以看出，中山先生作为伟大的革命家和政治家，对祖国的传统文化是极其珍视的。

曾经有人问中山先生在革命之外还有没有别的嗜好？

他说：“我一生的嗜好，除了革命之外，只有好读书，我一天不读书，就不能够生活。”

孙中山先生的手里，经常拿着书，不论政治、经济、历史、地理、自然科学、文学、哲学和各种书刊，他都喜欢阅读。

无论何时何地，中山先生身边总带着他心爱的书。

孙中山先生流亡在英国伦敦的时候，他的生活十分困难。有一次吃饭的钱也快用完了，在伦敦的一些中国留学生，凑了三四十英镑送给他。隔了三天，这些留学生到孙中山住的地方来看他，按了很久的门铃，却听不到里面的回答。原来孙中山先生正在屋里专心读书，门铃的声音没听见。

即使生活再困苦，中山先生还是用他仅有的一些钱来买书。有卢梭的“民约论”，富兰克林的“自传”，拜伦的“诗选”，还有许多关于英国资产阶级革命、法国资产阶级革命的书籍。

有一个留学生有点沉不住气问道：“孙先生，上次送给你的英镑差不多都花在买书上了吧？”

孙中山先生微笑着说：“……应该谢谢你们，你们赠送的金钱，我还留着一部分。”

孙中山先生惟恐大家不放心，就进一步解释：

“不要紧，生活苦一点没有什么，两个小面包，也可以当一顿饭。”

在座的有些人对孙中山先生这样做有些奇怪。孙中山好像懂得了他们的意思，便笑了笑，风趣地说：“我这个人的确有些奇怪，一两顿饭吃不吃倒不在乎，可是，不看书就受不了啦。”

### 勤奋读书的成仿吾

成仿吾是我国当代著名作家。他 4 岁开始读书，记忆力很好，他的祖父很喜欢他。其实，祖父更喜爱成仿吾那自觉的学习态度。每天，他黎明前就自行起床，在高脚油灯下朗读古文，早饭后又写字、作文。这些好习惯，直到晚年，他还坚持不懈。8 岁时，他每天步行 20 多里，到一个设在祠堂里的私塾去读书，朗读、书写、背诵，成绩优异，10 多天就练写一篇文章。10 岁时，他到离家 80 多里路的西门书屋上学。西门书屋全校有七八十个学生，年龄最大的 20 多岁，成仿吾最小，学习成绩却在众人之上，是西门书屋就读学生中的佼佼者。12 岁时，为了获得更多的知识，成仿吾执意一人到县城去读官办小学，后来因病才辍学。

13岁时，成仿吾的母亲戴氏病逝。大哥成劭吾回国奔丧。料理完丧事后，就带着成仿吾前往日本读书了。哥哥一人的公费，供兄弟两人留学之用，生活自然十分艰苦。但仿吾的学习却更勤奋了。他学外语总学在别人前头，一天能背熟100多个外语单词。成仿吾先在名古屋第五中学上学，不到一年，就完全掌握了日语，说、读、写，样样都很自如。同学们学日语时，他已经开始学英语了。同学们学英语时，他又学德语了。经过一生的艰苦努力，最终，成仿吾精通了日、英、德、法、俄5种语言。后来，郭沫若在《创造十年》里就非常赞赏地说：“他很有语学上的天才，他对于外国语的记忆力实在有点惊人。”在古诗词方面，郭沫若又说，成仿吾“到日本时年纪很小，但他对于中国的旧文献也很有些涉猎。我们在冈山同住的时候，时常听见他暗诵出不少诗词。这也是使我出乎意外的事。”

### 三毛自学成才

三毛是台湾著名作家，她的散文深受青少年喜爱。

三毛本名陈平，原籍浙江定海，1943年生于四川重庆。

1948年底，举家迁居台湾。童年的三毛并未立志当一名作家，却喜爱美术，她幻想将来成为一位画家的妻子。

三毛小时曾读过一本《三毛流浪记》，对她影响很大，从此便沉迷于书海之中了，疯狂地爱上了文学。长大后开始写作，她不署名陈平，而以“三毛”为笔名，作为纪念。读小学、中学时，三毛的文章写得不错。在小学时，她便开始给报刊投稿了，参加学校讲演的稿子都是她亲笔写的。在初中，她还学过写诗。

三毛早年的人生道路是崎岖坎坷的。就读于台北某女中时，三毛对数学不感兴趣，成绩很差，老师则以此嘲讽她，好强的三毛为不受歧视，发奋用功，终于获得了好成绩。但这位老师却误为“作弊”，竟在她脸上画圈，叫她绕跑道跑，在她幼小的心灵上留下巨大的创伤。她忍无可忍，只好逃学。她父亲得知此事后，并未责怪她，而是让她休学。

从13岁到20岁整整7年的时间里，三毛都是在家自学的。她的父亲陈嗣庆是一位律师，母亲终进兰也有很好的文学修养，都耐心教导她。回忆往事，三毛说：“不是妈妈的熏陶，我写不出来这许多文章。”在那段不短的岁月里，三毛用功读书，孜孜不倦。她读唐诗、宋词、《古文观止》、看《红楼梦》、《水经》……，学绘画，弹钢琴，还学会了英、日、法、德文，尤为出色的是西班牙文学。

20岁那年，三毛的好友鼓励她进大学求知。在得到台湾中国文化学院院长张其昀的允诺后，三毛进该校深造。最初她学的是哲学，两年后转入新闻系。在大学读书时，她的老师读了三毛写过的一篇3万多字的文章后感动得哭了，认为三毛是他的学生中“最有才华”的一位。

三毛出版过10多本著作，大都是散文集，其中有《雨季不再来》、《稻草人手记》、《撒哈拉的故事》、《哭泣的骆驼》、《温柔的夜》、《梦里花落知多少》、《背影》、《送你一匹马》、《倾城》、《我的宝贝》等。三毛还译有《兰屿之歌》、《娃娃看天下》等书。后者是1000页的西班牙漫画书。为译此书，三毛与丈夫荷西曾历时8个月，每天晚上不看电视，将门锁上，工作到深夜。

三毛满怀激情地把漫游世界的所见所闻，挥笔成篇。她写的多是真实的事情，自称其作品“几乎全是传记文学式”的。她还说过，“我并不是作家，只是一个生活的记录者。”她的作品自成风格，生活气息浓厚，感情真挚。有人评论她的作品风格是“朴实、自然、坦率、真情”。

70年代中期，三毛的作品在台湾极为畅销，一度出现过“三毛热”。有人说，三毛在台湾文坛掀起了撒哈拉沙漠的风暴，让喜爱她的读者噙着泪水，带着微笑，注视着她的足迹，从沙漠到海岛……拨动了无数读者的心弦。1986年她还被评为“台湾最畅销书十作家之一”。

一位台湾作家指出，三毛的文笔清新通俗，具有强烈的个性，这可能是她的作品特别受读者欢迎的原因。一位台湾心理学教授分析说，三毛将南美洲描写得那么好，事实上那儿却是战火连天，充满人间的苦闷。现实生活既然有这么多的苦闷、束缚，尤其年轻人，面对着现有制度下巨大的压力和挑战，大家多么希望在精神上暂时舒放自由一些，逃避到一个没有战争，没有恨，到处充满爱的世界。这也许是三毛文章受欢迎的原因。

### 林则徐立志苦读

林则徐小时候，家庭生活比较清苦。传说，林家每到过年除夕之夜，才难得地吃上一餐素炒豆腐。也只是到这天晚上，挂在壁上的油灯才有两根灯芯。为了读书，他每次都要典当衣服来买书。有一段时间，他还在闽县衙门内兼做知县房某的抄写员，以其所得，补贴读书的费用。当时就有人劝林则徐的父亲林宾日，让则徐改业，具有读书仕进观念的林宾日，当然没有采纳，则徐刚刚懂事，看见母亲和姐妹们忙于做活，“往往漏尽鸡号，尚未假寐”，深感不安。“请代执劳苦，或推让饮食”。和林宾日一般见识的林则徐的母亲陈帙，当然不会同意，反而正色地说：“男儿务为大者、远者，岂以是琐琐为孝耶？读书显扬，始不负吾苦心矣。”破落中小地主出身的下层封建知识分子，恪守孔孟之教，轻视体力劳动，认定最高贵的道路是学习好了高中皇榜来登上仕途。这种具有二千年传统的封建思想意识，经过宾日夫妇的言传身教，不能不给林则徐的早年思想，深深地打下地主阶级的烙印。

然而，由于自己有过困苦的经历，林宾日夫妇思想里还有同情下层人民痛苦，不满官僚地主巧取豪夺、贪污中饱的一面。给林则徐留下深刻印象的有下面几件事：

一、救济亲友和穷人。则徐儿时，就亲眼看到父亲把米送给困穷如洗的三伯父天策，自己和母亲忍饥挨饿，还告诉他说：“你伯父来，不能说你们没吃。”

二、不徇私枉法，不收贿赂。有一次，一个土豪想用重金购买宾日，为其保送文童，他拒绝了。又有一次，“里中有豪猾者，欲延府君课子，不惜厚聘。府君疾其衰行，坚却之”。

三、不满官场贪污腐败。则徐 10 岁那年，闽浙总督伍拉纳、福建巡抚浦霖、按察使钱士椿等贪赃枉法事泄，被革职拿办，成为轰动全国的一大丑闻。在此前后，林宾日每次教书回家，和妻子怒形于色地谈论。

父母的言行举止，不知不觉地浇灌着则徐幼小的心灵，起着潜移默化的作用。后来林则徐在官场上，注意了解民间疾苦，作风比较正派、刚直，保持着不屑与贪官污吏为伍的某些锐气，并不是偶然的。看看林则徐为悼念亡

父亡母而作的《先考行状》、《先妣事略》，便可见其影响之深了。

林则徐在鳌峰书院求学7年，一直到20岁中举人为止。当时的鳌峰书院是福建的最高学府，主持书院的山长郑光策（原名天策，字宪光，一字琼河，号苏年），是一个进士出身，“有心用世”的封建士大夫。他为人比较正直，对官吏治国的腐朽败坏感到气愤。1784年，乾隆帝游江南，召集闽浙众多书生在杭州敷文书院会试。当时权臣和珅监试，故意“于御座下脚几坐收试卷”，迫“纳卷者必屈膝”。郑光策参加这次会试，不愿在和珅的淫威下屈膝，“侧目之，愤形于色，乃约闽士林乔荫等数人，以长揖退”，随后“洒然返里，益肆力于学，尤喜读经世有用之书”。当时的学者文人，大多因惧于罗织文网的压迫，不是皓首穷经，口谈程朱，就是不问政治，考据典籍。学术烦琐，思想空虚，长篇巨帙，无济于世。郑天策对此万马齐喑的风气深感不满，主持鳌峰书院时，他讲求“明礼达用之学”，鼓励学生立定志向，有目的地读书。所以书院的教课，不仅有制义诗赋，还注意到经世之学。

林则徐在郑光策的引导下，开始钻研中国封建社会的传统知识，接触以各种经史典籍，大大开拓眼界。他还通过父亲的关系，结识了被后人称之为“今文学之初期”的“研究今文遗说者”陈寿祺。陈寿祺（1771—1834年），又名恭甫，字介祥，号左海，比林则徐大14岁。两人结识之后，“比数过从，通悃愫，讨文字，欢甚”。林则徐在一首诗中说：“束发读公文，珍如觐鸿宝”，从陈寿祺的文章中受过不少启发。

从林则徐早年的一本读书札记《云左山房杂录》（原无题名，书名是后人加的）看，他当时研读的范围十分广泛，有儒家经典以及朱嘉、陆九渊、王阳明诸人之作，亦有《老子》、《韩非子》、《庄子》，有《史记》、《汉书》等史籍，还有历代诗文集、笔记、佛经、医书及书法碑帖等等。大概是边读边记的缘故，札记潦草紊乱，不成系统，有时随手摘记一些警句，有时记书中某段故事，有时仅记书籍、作者的简要情况。从这些庞杂的内容分析，他大概是儒、法、道、佛都学习了，而且把大部分的精力放在阅读儒家经典以外的书籍上，学风确是“不涉时趋”，和当时崇尚程朱理学或专攻考据汉学的文人学子有别。札记中有一些警句，如“博闻为馈贫之粮，贯一为拯乱之药”（刘勰语）、“勿苟且雷同，勿偏执臆见”、“崇实行而不事虚名，秉公衷而不持偏见”，反映他如饥似渴地追求知识，独立思考问题，讲究言行一致的心情。另一些警句，如“世尽思居奇之居，人竟为染指之望，徇私吹索，借端凌践”，“矫饰虚声，潜纳贿赂，陋习相沿，谓之名实兼收”，“竭小民衣食之资，供官司奴隶之困”等，则流露他对现实有某种不满的情绪。“岂为功名始读书”一句，可见林则徐确已遵循师长的教诲，“以立志为先”，树立经世致用之志了。

正因为这样，林则徐对我国历史上著名的地主阶级政治家、军事家、文学家，如诸葛亮、李白、杜甫、白居易、柳宗元、李纲、岳飞、文天祥、于谦等人，深怀敬佩。南宋抗金英雄李纲，福建邵武军人，祠墓均在福州。林则徐对他的事迹更为熟悉，时常和朋友们谈论他的悲壮故事。求学期间，林家曾一度迁居越王山（又名屏山）脚下，他更是经常和学友一道，到越王山麓的李纲祠凭吊，赋诗抒发爱国的情怀。后来在22岁那年，还和学友们发起修葺李纲的墓地。他喜爱白居易写诗的风格，白居易反映民间疾苦的诗篇，曾经炽热地打动了他的心坎。

父母师长的教诲，书院学风的熏陶，使林则徐从救时济世的志向出发，

贪婪吸取中国古代封建文化的思想养料，从幼稚一步步走向成熟。

### 把握命运勤自学

何香凝是我国著名的妇女活动家，从小时起，她就有男孩子一般的好胜性格。在院子里爬树，哥哥和弟弟都比不过她。

家里有些亲戚曾同太平天国的人做过买卖，讲了不少关于太平军女兵的战斗故事。说她们都是天足，英勇善战，何香凝对她们非常羡慕，就更讨厌缠足了。当她的母亲希望女孩子养成贤淑的性格，而强行给她缠足时，她每天晚上都用剪刀将缠足布剪掉。剪刀被搜去，她就再买来剪刀，藏在祭祀祖先的祭坛香炉下面。等到大家都睡觉以后，再将缠足布剪掉。屡次如此，她的母亲最后只好放弃了给她缠足的念头。

她家里一共有3个男孩子和7个女孩子，还有亲戚家的孩子，因此请了私塾先生在家里设馆教书。但是封建制度下的家庭里，一切都是为男子着想的，她的父亲深信把女孩子送进私塾就会夺走男孩子的聪明，而且“女子无才便是德”，所以不许女孩子上私塾读书。她听到兄弟们的读书声，非常羡慕，就买了他们诵读的书本偷偷自学。遇到不懂的字，她就叫女仆拿到先生处去问。她的学问就是这样从自学开始的。

### 勤学的于右任

于右任幼年生活艰苦，父亲常年在外谋生，于右任不满两岁时母亲病逝，后由伯母房氏抚养。于右任11岁时由伯母送他到陕西三原县城的毛氏私塾读书。

毛老师是位与其父毛亚英同为关中有名塾师的夫子，叫毛班香。于右任在毛班香那里读书9年，学了经书、诗文及书法，特别是学习了毛老师聚精会神、专心致志的治学之道。他不仅教书是这样，写文章同样是这样。于右任对这位老师的学问和人品都很敬佩。弟子们出于对老师的热爱和景仰，常向老师求救：“您的学问这么渊博，是怎么得来的？”毛先生坦然答道：“我没有什么长处，只是勤能补拙而已。”“勤能补拙”，于右任认真咀嚼着老师这句话的含义。

毛夫子有很特别的教学方法，年纪大一些的弟子他亲自授课，年岁小的学生，则由大的学生去教。数十年后，我国著名的教育家陶行知先生，创立了“小先生制”，陶先生对这种学生教学生的制度极为赞赏，曾赋诗说：“有个学校真奇怪，小孩自动教小孩。七十二行皆先生，先生不在学如在。”

平时，每日授课两次，夏季日长，再加授一次。毛先生所教过的书，都要学生背诵，过去教过的，也要学生连带一起背，所以，凡他教过的篇章，学生们都记得很熟。

毛先生的父亲也是一位学识渊博的塾师，年事已高，在家养老。毛先生因事外出时，由他代授，学生们称他“太夫子”。他在岳池期间，曾手抄过全部《史记》和张之洞的《书目问答》，圈点过十三经两遍。他把历年所得的书，不断寄回家中，并常在信中指点于右任：某书当读，某书某处重要。

1889年，于右任的父亲于宝文带着继母刘氏回到三原，在东关石头巷赁屋而居。巷中有一小庙，平时空荡无人，于宝文白天在里面读书；晚上在家

里，父子在灯下互为背诵。背诵时却向书作一揖，在深夜互相陪伴不睡觉来把书背熟。后来于右任在“斗口村扫墓杂诗”中，有一首记述其事：

发愤求师习贾余，东关始赁一椽居。

严冬漏尽经难熟，父子高声替背书。

于宝文不但发愤读书，也喜欢买书，在四川工作 10 余年，陆续寄回来的书不少。他每年的薪水不过数十两银子，几年回家一次，又要还债，家境甚窘，但只要有好书，却从不吝惜薪资，照买不误，以致家中到处堆的都是书。有时，他指着一堆书对于右任说：“期望你成为一名读书人。”

于右任发愤向上的学习态度，还得之于房氏“望侄成龙”精神的感染。房氏虽然不识字，但严厉地督促于右任学习，每晚总要陪伴于右任学习到三更。于右任偶有过失，或在塾中嬉戏荒废学业，她既不责备，也不逐赶，常面容悲伤，很多天不开心。于右任每当看到伯母郁郁寡欢的脸色，就知道自己错了，不该荒废学业耽于嬉耍，惹得伯母数日不欢；应立即改正并发愤学习，使伯母转忧为喜，否则对不起含辛茹苦抚养自己的伯母。

于右任的族祖于重臣，也是于右任成长过程中的一位功臣，尚无于重臣的资助，于右任不可能离开杨府村到三原毛班香私塾求学。

毛氏私塾距于重臣住处甚近，青少年时代的于右任常至族祖家。这位爷爷对侄孙十分钟爱，关心他的学习，常常给予右任一些学习用品和糖果。后来于右任因《半哭半笑楼诗草》罹祸亡命上海，于重臣恐遭灭族之灾，举家逃亡，仅留两客在家看门。几年后形势渐转松动，于重臣方敢回家。他对流亡在外的于右任仍十分惦念，在病重时犹问于右任回来否？于右任曾有诗一首悼念其族祖：

袖中书本袋中糖，入学相携感不忘。

恸绝江南亡命日，弥留犹唤我还乡。

于右任在毛班香私塾读书时，虽有族祖于重臣的资助，但家庭经济仍然十分拮据，有时穷得连买盐的钱都没有。刚好他居住的前院，有一家做鞭炮的作坊，作坊里有不少妇女和儿童作临时工，于右任利用课余时间，到鞭炮作坊打零工，学打炮眼、装药线。每做一盘，可得制钱一文，一天做三四盘，赚上三四文钱，一则贴补家用，再则添些纸笔文具之类，偶而匀出一文买一颗糖吃，就算够“奢侈”的了。

不料一天晚上，鞭炮作坊突然失火，掌柜的全家被烧死，天亮后，他跑到前院一看，作坊已变成一片瓦砾场，于右任的“财源”断了。

当“失业”的痛苦向他袭来时，他终于找到了一条贴补家用的新路子。那时候，陕西学政当局为奖励文章写得好的学生，在有些书院设有一种“考课”，经常吸引一些青年学生来参加考试，对考得好的学生发点钱，以示奖励。于右任 14 岁那年，初生之犊不畏虎，跟随着比他大一些的学生到三原学古书院去参加“考课”。第一次就得了二钱银子的奖金，折换成制钱约 230 枚，等于在鞭炮作坊做两个月的小工。他欣喜若狂，以后就经常去参加这种“考课”，一则可以练练笔，再则也是一笔不小的收入，可以贴补家用。

由于于右任在考课时经常得奖，平时学业也非常优异，他的同窗都劝他早一点去应童子试（考中称秀才），他把这个意见告诉他的父亲和族祖于重臣，他们都不赞成，认为他年纪还小，不宜过早去应试，这样会荒废学业，所以于右任仍在毛氏私塾读书。

17 岁那年，赵芝珊（维熙）任陕西学政，正好遇到每年一次的考试，于

右任考了个第一名，名列三原县的榜首，成了秀才。这在毛氏私塾里实不多见，毛先生认为他已学有根底，不再像过去那样一板一眼地规定他的功课，读什么书让他自由选择，功课也比较自由，毛老师仅担任一些讲解而已。

又过了两年，毛老师认为他学已有成，应从名师进一步深造。于是，于右任离开了培育他9年的毛班香老师，到三原的宏道书院、泾阳的味经书院、西安的关中书院去住读。由于在几个有名的书院都学习过，阅历渐广，眼界扩大，读书也渐多，诗、赋、经、解都能对付，但他心中常常闷闷不乐，因为他作的八股文不能适合当政人的口味，始终不能露头角。

八股文是明清科举考试时所采用的一种文体，又称“制艺”，因为它要求文章中必须有4段对偶排比的文字，一共8部分，所以叫做八股文。股是对偶的意思。文章结构必须包括：破题、承题、起讲、入题、起股、中股、后股、束股、大结等部分。字数有严格限制。明初规定乡试、会试为500字，清康熙年间改为550字，乾隆以后改为700字。书写款式的规定也极严格。试文要求点句、勾股（标段落）、添删涂改的字数于文末以大字注明。文中避庙讳（死去皇帝名）、御名（当今皇帝名）、圣讳（孔孟名）。试题低二格，试文一律顶格。不符合上述规定者取消考试资格。

对这一套繁锁、束缚人们思想的程试，而且还要限定以四书为题材，于右任讨厌极了。于右任所学，是以书经、三礼、史记、张子正蒙等书为根本，着重说理，不一味追求华美的词藻。考官批阅他的试卷，往往怀疑他是抄袭明朝人的文章。因此，考试后，不是背榜（倒数第一）就是倒数第二，心里不免郁郁不乐，直到叶尔恺（伯皋）到陕西做督学时，他才得以脱颖而出。

清朝制度，提学使三年一任，每省一员，由清政府派遣大员充任，体制宛如钦差，可以专折奏事，位次于督、抚，但奏事却与督、抚平行。1898年，于右任20岁时，叶尔恺出主陕西学政，在当时各省的提学使中，他是学问渊博著称的。他的幕府中也人才济济，如叶澜、叶翰两先生，都是东南知名之士，尤其好讲新学。

那时提学使的衙门，设在三原，叶学台到任后，出了几十道试题给秀才们去做。这几十道题，各门学问无不具备，限一月交卷。于右任在饥寒交迫的情况下，勉强写成了10多篇。想不到呈上去后，得到学台大人的激赏。叶学台欣然批道：“入关以来，未见第二人”，并大书“西北奇才”，推崇备至。传见的时候，对于右任说了许多嘉奖、勉励的话，还拿出一部薛福成的《出使四国日记》给他阅读，叫他留心世界大势，末了还说：“这部书我只带来一部，阅后仍需送还。”可见学台大人对于右任的青睐。

提学使是全省教育的首长，如此看重一个年轻的秀才，称誉其为“西北奇才”，实属罕见。于右任来自农家，与叶尔恺素无渊源，叶对于右任如此垂青，主要是从于右任的试卷中看出他的学识出类拔萃，才气纵横。于右任所做的十几篇试卷，涉及到各方面的学问，给叶尔恺留下了极为深刻的印象。

经叶学台的识拔，于右任声誉渐起，名重一时。

这一时期的于右任，既富于民族的义愤，又具有强烈的求知欲，他抱定决心要吸取从游关中所有著名学者的长处来充实、提高自己。味经书院的山长刘古愚，是关中经学家的领袖，精通“四典”，兼长历算；素以经世之学教士，当时有南康（有为）北刘（古愚）之誉。戊戌政变发生，刘古愚感愤之余，曾遥祭六君子，被清吏侦知，对他格外注意，时常派人窥探他的行踪及与其来往的人。一些读书人都明哲保身，不敢和他接触，而于右任偏偏在

戊戌政变发生不久、谣言四起的十月，去拜访这位为清吏所侧目的刘古愚山长。连刘古愚先生也很惊异，情不自禁地问：“你怎么在这个时候来看我？”于右任坦然地说：“正因为是这个时候，我才来拜访先生。”刘古愚听了很受感动，留他住下，待之甚优，凡是他所问的都尽心指导。

几年中，于右任从游了许多名师，经过他们的指点和自己的探索，加之读了不少书，包括西方的译著，因而眼界日高，对列强环伺、祖国沉沦感到无限的悲痛。虽然在1903年中了乡闈（举人），但脑子里旋动一股潜在的革命意识，终于向自己提出了一个既严肃而又至关重要的人生观问题：我这一生，到底是循例走科举应试的道路，博个一官半职，封妻荫子，谋求个人和家庭的荣华富贵？还是投身改进（改良）这个社会？到戊戌变法失败后，他认识到改良这条道路走不通，从而得出了“吾人当自造前程，依赖朝廷时难俟”（《从军乐》）的结论。

于右任与其他许多革命党人一样，经历了“反满——改良——革命”这一摸索过程，等到迫害及身，献身革命的意志才最终确立。

### 张治中幼年苦读

张治中将军是安徽巢县人，小时候曾在肥西丰乐河镇做学徒工。丰乐河镇上主持私塾的李先生是张治中将军的启蒙老师，读了一年后转入一个较长的打根基的阶段。过了7年，又拜叔舅父洪子远先生为师，中间曾从丰乐河唐先生读了一年，最后又从“长冈张”张来轩先生读了一年。张治中在私塾一共读了10年。

张治中从洪先生读书的程序、与一般不同，是先从难的书读起，先从《诗经》、《书经》、《易经》读起，反过来再读“四书”。背书的方式，也与一般不同，五经、四书整本整部地背，硬是那样蛮干。如上下《论语》、《大学》、《中庸》，连“朱注”都要一齐背。那位叔舅父业师教学认真，督责极严，张治中虽有很强的悟性和记忆力，也得要苦读，苦背。

“只需看洪先生拿的那块厚厚的无情的板子，就知道他是多么严，我现在的右额上还隐隐约约保留着一条创痕，这就是被先生打的‘古迹’。背书时，偶然懒一下，那块无情的厚厚的板子刷地一响就落到头上，往往头破血流。至于罚跪，打手心，罚一顿不吃饭，几乎成为当时私塾的一般风气，毫不稀奇。”张治中回忆说。

有两件事张治中永远不会忘记：夜很深了，张治中还没有放学，母亲不放心，担心这一个还未满10岁的儿子，一个清瘦的小孩子。她常常深夜一人悄悄地站在书房门外，从壁缝里，门缝里，看到张治中读书的疲倦情形，等放学出门时，她就不禁拉着儿子的手流下泪来了。

有一次被罚不吃饭，张治中的母亲知道她的儿子受了这样一个严重的处分，心里更发难过，她买了两个“粑粑”偷偷地送给张治中吃。到底是一个小孩子，回家时，张治中哭了，母亲又以慈爱的心情来安慰。

照现在看，那种教学方法未免太笨拙，然而正是因为洪先生对张治中期望最高，所以也显得格外严厉。以后从丰乐河回到洪家疃，还是跟洪先生读书，这一个时期便轻松得多了，他的教学方法也改变了，而张治中已长成十一二岁的少年，从“小学生”进到“大学生”的阶段，也就没有受打受罚的事了。

张治中在洪家疃前面冈上梨园读书的时候，一共 20 多个学生，只有三个同学住在私塾里面，共同“起爨”即三个人共同出米煮饭，但是各人吃各人的菜。一个同学是本村富户，餐餐吃肉；一个同学是外村一个寡妇的弱子，也由他家里常常送好菜来；只有穷孩子的张治中，每顿总是吃小菜饭，父母远在丰乐河，只有祖父和二姑父母住在家里。有一次，实在忍不住了，张治中要厨子回家去要点肉来吃。可怜的祖父，感慨地对厨子说：“肉吗，除非从我身上割下来！”听了祖父的话，心里实在难过已极，十分后悔自己的冒失。以后见了祖父，祖父也说：“那一次你要肉，哪里来的肉？”在丰乐河的时候，张治中生了满身疥疮，有人说：“吃猪油蒸红枣，可以健脾，疮可以好。”母亲听了后黯然地说：“饭都吃不周全，哪能有什么猪油蒸红枣！”

一块木板上垫着稻草，上面复着一床烂棉絮，那就是张治中的床。热天只有一顶稀烂的帐子，四周八方都是孔，大孔小孔，补了又补的。然而由于一天读书疲劳，仍然得钻进去睡，睡熟的时候，也正是蚊子大肆活动的时候。有一次，洪先生拿着扇子替张治中赶蚊子，惊醒后，心中感谢不已。

那两个同住在一起的同学，虽然家道小康，生活一切都好，但念书总赶不上张治中，以后也没有什么成就。可见在私塾里，在幼年时，吃点苦头，不但没有害处，还大有益处。

张治中读私塾的最后一年，是在长冈张村西峰庵从张来轩先生。他是秀才，很器重张治中。他感慨似地说：“教了几十年书，才遇着这一个聪明学生！”这时读《左传》是一门正课，张治中通常只读一二遍就烂熟，张先生非常惊奇，逢人称赞：“这孩子将来大有希望。”他有一次与一个老年人说：“张家孩子是一个小才子，将来了不得！”

张来轩先生的眼光很好，张治中后来成了一位著名的爱国将军。

### 勤思敏学

1904 年，瞿秋白 5 岁的时候，开始在星聚堂的亲戚庄怡亭坐馆的私塾里读书。这位 18 岁的启蒙老师是第一次坐馆。私塾里的功课，开始是认字，接着是读“神童诗”。瞿秋白在入学之前，他的母亲就已经教他认字和背诵古诗了。“床前明月光，疑是地上霜。举头望明月，低头思故乡。”已经背得很熟。有一次，他背诵：“昨日入城市，归来泪满襟。遍身罗绮者，不是养蚕人。”母亲问道：“上城归来，为什么泪满襟？”秋白答道：“这是因为养蚕的人穿不着绸，不养蚕的人满身都穿着绸。”母亲听了很高兴，抚摸着他的头说：“读书能悟出其中的道理，这才是真读书。”又有一次，秋白听母亲讲古诗《孔雀东南飞》里的故事，他问道：“刘兰芝和焦仲卿夫妻很要好，为什么婆婆不要她？”祖母听了不禁笑起来，觉得他问的很有意思。

幼年时，母亲常带秋白到离常州城不远的北门外农村去，那儿住着他的舅父家和姑母家。这使他有机会接近旧中国的农村和农民的孩子。他同情农民的孩子，有时和他们一起去玩耍、劳动、放牛、戽水和割稻子。有一次，他在舅舅家，跟邻家一个农民孩子去放牛。回来的时候，少了一件褂子。母亲责问他把褂子丢到哪里去了，他低声说：送给邻家的孩子了，因为那个孩子穷得连一件褂子也没有。

星聚堂的前面，有条庙沿河，河上架着一道小桥，叫做觅渡桥。过桥沿河向右走，不远就是冠英小学。瞿秋白在九皋楼读了一年多私塾，即转入冠

英小学读书。这个学校分为初等和高等两级，瞿秋白入学时读的是初等。学校校长庄荅甫是清末的举人，但他却具有维新思想，主张废科举，办学堂，因此在庄氏二贤祠内办起了这座小学校。学校里除了请本地的秀才任教师而外，还聘了一个日本教师来教博物学。

这时，瞿秋白的家庭经济情况更不如从前了。居住在杭州的做过官的四伯父不再继续补贴他家的生活费用。当这位伯父把祖母接到杭州去赡养以后，就停止了对于瞿秋白家的补贴。但是，生活的艰难并没压垮他，这更磨炼了瞿秋白的意志，他沉默寡言，发愤读书，取得了优秀的成绩。

瞿秋白从小就勤思敏学，善于分析，省悟书本中所蕴含的至真至善的道理，长大后成了位著名的革命者。

### “气死学生”的冯玉祥

冯玉祥是安徽巢县人，小时候读过私塾，后来因为家中贫困停学。当兵后，一直坚持自学，他先买了《三国演义》等书，利用早晚空闲的时间阅读，不懂的时候就请教别人，渐渐地，弄懂了文章的意思。但他并不满足。

清朝末年，冯玉祥当了一个小军官，工资收入稍高一些，他就拿出一部分钱请了一个山东秀才，为他讲解《论语》、《孟子》，后来又请人给他讲更高深的一些书，这些举动受到上级的表扬和奖励。

有一年过年，别人都出去游玩，他却去求教一个有名的文人。文人见他是个军官，以为他没有学问，只不过是说着玩的。冯玉祥就把自己的学习经历说了一遍，并当场背诵了100多篇古文。文人深受感动，就用心教他，使他的学问大有长进。

冯玉祥曾经为士兵编写了一本教材，他坚持和士兵一起学习、考试，每次考试都得第一。有一次考试，他一口气背书47册，得了47元奖金。当时参加考试的军官和士兵，没有一个能比得上他。于是，大家给他起了一个外号，叫“气死学生”。

在部队里学习十分困难，那时经常行军打仗，人很疲劳，而且同住的人常常讽刺打击他，有时甚至用摇晃桌子、遮挡灯光、弄出杂音等等手段来阻挠他读书，但他毫不动摇，一直坚持了30多年。

### 李大钊读书故事

李大钊4岁的时候，他的爷爷就当了他的家庭教师。

每天早上，梳洗完毕，爷爷把红漆小桌擦得锃亮锃亮的，小桌往炕上一放，他就知道该是学习的时候了。他连忙把书本、笔墨、砚台摆在炕桌上，坐在桌前翻开书本就开始学习了。就在这一刹那间，全家气氛跟着严肃起来。爷爷变成一个尊严的“司令官”，孙子就百依百顺地听从爷爷的指挥。可是学习刚一结束，把书本刚刚闭合起来，他就要跟爷爷撒娇，叫爷爷给他取这个，爷爷不敢拿那个。

可是，小孩子没有一个不贪玩的，要是一天到晚叫他端端正正地坐在那儿读书写字，总会有厌倦了的时候。无论爷爷怎样管得严厉，也挡不住孙子贪玩的天性呵！

李大钊学习疲倦了的时候，他是有办法调剂自己的精神的。他从小就喜

欢跟他的大狸猫在一块儿玩。这只大狸猫真叫乖觉、聪明，爷爷把桌子放到炕上不久，大狸猫就喵喵地钻到桌子下面来了。大狸猫变成了他消累解乏的好伴侣。读书读累了，他便偷偷把手伸到桌子下面，跟大狸猫玩起来。一会儿揪揪猫的耳朵，一会儿摸摸猫的爪子，猫也用爪子轻轻挠着他的手。爷爷要是发现孙子没有把心放在书本上，脸上流露出走神的样子，就知道孙子已经念得厌倦了，看看太阳，也该是孙子休息的时候了，就说：

“到外面玩玩去吧，不要到庙后头去看赌钱的，也不要去看扔坑的，在咱们院子里什么地方都可以玩。”

孙子答应了一声“是”，就跑掉了。

他在后院的大榆树下面钩榆钱，有时在椿树下面捉小猴，有时他用爷爷网蝴蝶那个小线网到花椒树下网鬼子蝴蝶，网蜻蜓，有时，他还要骑着那匹大黄狗满院里跑一阵，溜一阵。一直玩到估摸着时间到了，这才转回房间来学习。他玩够了，回到房间学习的时候，经常是不早不晚，恰是时候。可是，有时来得稍晚一些，爷爷把大拇指和食指伸了出来，做出要去用手指夹孙子脸颊的样子，半开玩笑地说：“贪玩吗？要提防着这个呀！你看，这大剪子怕不怕呀？”

“怕！”

“怕，就不要贪玩，好好地念书吧！”

于是孙子全神贯注在自己的书本上，又开始念起来了。

有一天，正逢胡家坨的集日，爷爷要赶集去。每次爷爷一出门，就留给他一些功课和几个生字，等他出门回来的时候，必定要考他一下，看是不是把留下的功课都学会念熟了；要是爷爷回来的时候，没有学会，没有念熟，那就一定要受处罚。

这天，爷爷临迈出屋门坎时，还叮咛他的外甥女儿（李大钊的表姑）说：

“你得好好地照看他点儿，别让他老玩呀！”

外甥女儿连忙说：

“你放心吧，我一定不叫他在外面乱跑！”

爷爷这才放心走了。

爷爷走出家门以后，孙子就把爷爷留下的生字和课文，都温习得滚瓜烂熟。他想，现在把爷爷留下的功课都学会了，到外面跑跑去多好呀！可是爷爷临走的时候，又叫表姑照看我一点，怎能随便跑到外面去呀。他想了一阵，便笑着对表姑说：

“表姑，你过来，我问你一个字！”

表姑好像没有听见似的，手里拿着一只鞋底，走到小红漆桌子旁边。

他又说：

“我要问你一个字儿呢，你看看，这个字儿到底念啥呀？”

表姑瞅着那个字儿笑了，她说：

“你要是问我这个鞋底子咋纳，那件衣服咋缝，我都能说得上来。你要是问我这个字儿念啥，它认得我，我可认不得它。”

李大钊笑了笑说：

“我爷爷不是叫你照看我点吗。连这个字你都不认得，还咋照看我呢？”

这句话倒把表姑给惹笑了。她想：“连小猫小狗，在家里待够了，也得外面撒个欢儿呢，要是成天把孩子圈在屋里死读书，还不把他圈病了吗？”

想完，表姑对他说：

“你爷爷给你留下的功课都学会了吗？”

“都学会！”

“你念给我听听，我虽然不识字，也会听呀，要是念得很熟，我就放你到外面去。”

李大钊一字不落地把爷爷留下的功课念了一遍。表姑听了很满意地说：

“很好，玩去吧！要早点回来。可是，要记住你爷爷嘱咐的话，不要到老庙去看扔坑的和赌钱的就中！”

他答应了一声“是”就去了。他照旧到后院里和后园子里转了一阵。看看太阳有点偏西了，估摸着爷爷赶集快要回来了，他便回到家来，坐在小红漆桌子前面，又专心致志地复习爷爷留下的功课和生字。

表姑呢，手里拿着针线，坐在桌旁照看他。

等爷爷赶集回来以后，问起他给孙子留下的功课，孙子都能对答如流，清清楚楚地说出来。

李大钊说：这一天，他过得最好了，玩也玩得很痛快，留下的功课也都学会了。以后，他摸住了这个规律，每逢爷爷有事外出，他便先把功课温习得烂熟，然后放下书本痛痛快快地玩一阵，最后再温一阵课，这样学习效果很好。

。

